

安妮(玉贝)

ANNI BAOBEI
安妮宝贝/作品

作品选



素年锦时 | 告别薇安 | 莲花 | 二三事

那一刻他们共同站立在宿命的掌心中，
是两颗无知而安静的棋子，
一盘被操纵的棋局，
棋子是不该有任何怨言的。

北岳文藝出版社

金匱要略

卷之三十一



卷之三十一 伤寒病脉证治 二十一

伤寒病脉证治二十一

安妮宝贝

ANNI BAobei
安妮宝贝 / 作品
作品选



北京文藝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安妮宝贝作品选/安妮宝贝 著. —太原: 北岳文艺出版社,
2011. 4

ISBN 978 - 7 - 5378 - 4356 - 0

I. 安… II. 安… III. 小说－作品集－中国－当代
IV. H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138542 号

安妮宝贝作品选

著者: 安妮宝贝 著
出版: 北岳文艺出版社
经销: 新华书店
印刷: 太原新华印务有限公司
开本: 710 × 1000 毫米 1/16
印张: 20
字数: 320 千字
版次: 2011 年 4 月第 1 版
印次: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: ISBN 978 - 7 - 5378 - 4356 - 0
定价: 29.80 元

安妮宝贝经典 50 句

1. 我的快乐都是些微小的事情。
2. 任何一件事情，只要心甘情愿，总是能够变得简单。
3. 容易伤害别人和自己的，总是对距离的边缘模糊不清的人。
4. 渴望占有愈多而愈脆弱。
5. 没有欲望只能说是麻木不仁。
6. 短暂的瞬间，漫长的永远。
7. 鸟的翅膀在空气里振动，那是一种喧嚣而凛冽的充满了恐惧的声音，一种不确定的归宿的流动。
8. 人的寂寞，有时候很难用语言表达。
9. 总是需要一些温暖，哪怕是一点点自以为是的纪念。
10. 感情有时候只是一个人的事情，和任何人无关。爱，或者不爱，只能自行了断。
11. 伤口是别人给予的耻辱，自己坚持的幻觉。
12. 我大概是一只鸟，充满了警觉，不容易停留，所以一直在飞。
13. 痛彻心扉的爱情是真的，只有幸福是假的。那曾经以为的花好月圆……爱情只是宿命摆下的一个局。
14. 我的世界是寂静无声的，容纳不下别人。
15. 像我这样的女人，总是以一个难题的形式出现在感情里。
16. 我们可以失望，但不能盲目。
17. 在这个世界上，所有真性情的人，想法总是与众不同。
18. 我总是以为自己是会对流失的时间和往事习惯的，不管在哪里，碰到谁，以什么样的方式结束。
19. 幸福始终充满着缺陷。
20. 但是快乐太单纯，所以容易破碎。
21. 我从来不自欺欺人，我只看真实。
22. 聪明的女子值得同情。
23. 一个女子的寂寞就是这样的不堪一击。如果一个男人对我伸出手，如果他的手指是热的，他是谁对我其实已经并不重要。
24. 我会惧怕孤独吗？我只是偶尔会感觉寂寞。
25. 爱情是容易被怀疑的幻觉，一旦被识破就自动灰飞烟灭。
26. 快乐地流泪。
27. 在她的心里潜伏着一个深渊，扔下巨石也发不出声音。
28. 喜欢的就要拥有它，不要害怕结果。

29. 很多人一旦分开,也许会永远都不再见面。
30. 有些人是可以被时间轻易抹去的,犹如尘土。
31. 很多人不需要再见,因为只是路过而已,遗忘就是我们给彼此最好的纪念。
32. 他们似乎从没有正式地告别过,而每一次都是绝别。
33. 你的头发美丽而哀愁,就像你的灵魂。
34. 爱的,不爱的,一直在告别中。
35. 我爱你,没有什么目的,只是爱你。
36. 那些离别和失望的伤痛,已经发不出声音来了。
37. 也许爱情只是因为寂寞,需要找一个人来爱,即使没有走向结局。
38. 会过去的,就会过去的,我们的痛苦,我们的悲伤,我们的负罪。
39. 当一个女子在看天空的时候,她并不想寻找什么,她只是寂寞。
40. 该笑的时候没有快乐,该哭泣的时候没有眼泪,该相信的时候没有诺言。
41. 有些事情在劫难逃。
42. 男人不爱女人,他们只是需要女人。
43. 我们一直是在离别中,比如和爱的人,和伤害,甚至和时光……
44. 我微笑,在任何我难过或者快乐的时候,我只剩下微笑。
45. 我相信我爱你,依然,始终,永远。
46. 任何东西都可被替代,爱情,往事,记忆,失望,时间……都可以被替代,但是你不能无力自拔。
47. 如果有过幸福,幸福只是瞬间的片断,一小段一小段。
48. 缘分叵测,我们无从得知下一刻会发生些什么。
49. 手指不会动了,眼泪不会流了,时间不会走了。
50. 那些美丽的小鱼,它们睡觉的时候也睁着眼睛,不需要爱情,亦从不哭泣,它们是我的榜样。

目 录

素年锦时	1
告别薇安	69
莲花	167
二三事	243

素年锦时





之一 南方

大宅

那一天在梦里，见到旧日南方家乡的大宅，青砖黑瓦，白墙高高耸起。有古老石雕的壁檐缝隙，生长出茁壮的瓦松和仙人掌。宅子内光线阴暗，木楼梯窄小破败。一排排房间纯为木结构，墙壁、地板、门、窗，是被梅雨和霉湿侵蚀成暗黄色的木板。屋顶开着阁楼式尖顶天窗，叫老虎窗。屋檐下有燕子筑巢，黑色鸟儿不时迅疾低俯掠过。窗边竹竿晾晒满各式家常衣服。阳光明亮。孩童嬉戏的笑声穿过悠长弄堂。

这样的旧式建筑，以前是大户人家的住宅，后来被占据公用，里面住满各式家庭。大多数家庭没有独立厨房和卫生间。马桶放在卧室里。共用厨房，家家户户煤炉和煤气灶集中一起。那些房子，在小时候的我看来，如同迷宫一般神奇诡异。走廊曲折漫长，厨房光线幽暗，只有高处一扇小玻璃窗能照进来西落阳光。房间一间隔一间。打开一扇门，里面是别人家卧室或客厅。老式家具和橱柜发出暗沉光泽，三五牌台钟有走针声音，布沙发上铺着手工钩针编织的白棉线蕾丝。有些人家有四柱大铸铁床，顶上铺盖刺绣布篷，如同一个船舱，十分安全。

房子住得小，密集程度高。公共生活如同一个舞台呈现无遗。所有家庭拥挤在同一空间里共存，做饭洗衣，刷洗马桶，夫妻吵架，小孩哭闹，全都听得见看得清。每一家的喜怒哀乐，如同他们晚餐的内容，无法成为秘密。生活简易。但南方人家的整洁和喜庆，在柴米油盐一举一动之间，散发出丰饶热气。日日安稳度过小城四季。

木地板每天用清水拖一遍，逐渐褪成灰白色。饭食精心择选烹制。男子外出工作，妇女缝补煮洗，孩子们成群结队游玩。花草种得用心繁盛。四处攀援的牵牛花，清香金银花，烂漫茶花和蔷薇，凤仙与太阳花在墙根开成一片。它们都是结实的花朵，点缀平常院落破落门庭。有人在瓦缸里种荷花，到了夏天，开出红艳艳硕大花朵，芳香四溢，着实令人惊心。用来储备雨水的暗黑水缸里有金鱼，养得肥大撩人，不发出声息。

秋日有白色蟹爪菊在绿叶中绽放，朵朵硬实，不知哪户人家，养菊如此爱宠。我与小伙伴们玩捉迷藏，在潮湿的大院子里穿梭，只看到诡异白花在昏暗光线中浮动如影，细长花瓣顶端隐约的阳光跳跃，是高墙西边照射进来的落日。那景象留在心里，好似无意之中纳入胸襟的红宝石和珍珠，熠熠闪光。而我不知不识，未曾为这繁华富丽心生了惊怯。

一条河

宅子联结一条暗长弄堂。弄堂被两扇大木门隔离，自成一个世间，保护宅子内隐秘生活。木门之外，是一条东西贯穿的马路。路的南面原先有一条大河。我未曾了解过这条河的历史，也从不曾见过它。它在我出生之前大概就已被填平，从无有人说起来。但我经常想象它的旧日模样：河流纵横穿梭，家家户户水边栖住。打开后门，取石级而下。在水中淘米洗菜浣衣。空气里充溢水草浮游的清淡腥味。船只来往，人声鼎沸。两岸南方小城的市井生涯如水墨画卷悠扬铺陈……只是所有关于这条河的声响、气味和形状，失散流尽。唯独留下它的名字。邻近的这条马路以河的名字命名。

在被填塞掉的河流之上，建立起菜场集市、电影院、专门上演戏剧的舞台，使那里成为人挤人闹哄哄的集中地。人们闲暇时，看场电影，看一出戏，散场后在馄饨店里吃碗热腾腾漂浮着新

鲜葱花的小馄饨，便觉得欢愉。南方人总是有一种格外厚实的世俗生活欢喜劲头。他们容易故意疏忽生活底处所有阴影的层面，也无视命运的流离。是十分坚韧的生命态度。

马路两边栽有巨大法国梧桐。树干粗壮，多个孩子伸直手臂才能围抱起来。树荫搭起深绿的枝叶凉棚，树影憧憧，夏天不显炎热。石板地人行道的缝隙里，长出茁壮野草。麻雀一群群起落不定。孩子们的童年必然和大树相关。在院落马路边捉迷藏，绑上橡皮筋跳跃游戏，在树下泥土里翻看蚯蚓和蚂蚁，捕捉蟋蟀知了，偶尔还会捉到大螳螂和金龟子。这些小昆虫令人雀跃兴奋。夜晚的梧桐树，在月光下又有另一种清凉寂静，在树下与人说话，声音都会与白日不同。在粗砺树皮上用手指写下心里的话，是一种秘密。

夏天，院子里的人家，把桌子搬到马路边人行道上。先倾洒清水扫除尘土，然后在树下支起简易桌子，一盘盘放上炒菜。螺蛳，海瓜子，蛏子，淡菜，梅干菜河虾汤，咸鸭蛋切成两半。一边乘凉一边喝酒，大声聊天，笃定悠闲吃完这顿露天的晚饭。深夜时分，依旧有人躺在藤长椅上休憩。树枝间垂落清凉露水。台风过境之后，街道两旁堆满被风刮断的树枝，断裂处散发辛辣清香。每年有人来修理树枝，喷洒药水，精心修护它们。人与树木共同建立起来的空间，息息相关，密不可分。

食 物

临街一楼都是小商铺，一个一个铺面紧密排列。母亲开了一家刺绣铺。下午时工作劳累，便会找出零钱，让我拿着大搪瓷杯去买西米露和绿豆汤。

冷饮店柜台里面，一只只搪瓷碗整齐陈摆，盛着冰冻的食物。付钱，取票，穿白围裙戴白帽的国营店服务员，会一样一样取出来。空气里有一股甜润清香。店里人总不是很多，院里孩子为了省钱，宁可去附近冷库取零碎冰块回来，凿碎了放在碗里，放上醋和白糖，也觉得酣畅。吃冷饮算是奢侈的事，毕竟是零食。只是母亲懂得宠爱自己与孩子。

有一种橘黄色小块，别人随口叫它甜力糕，用勺子挖下来吃，带有弹性，后来知道是啫喱。冰激凌也是有的，挖下一个圆球，甜腻诱人，只是舍不得吃。最常吃的是西米露，白色小粒子混杂冰屑，咬在嘴巴里有一股冰凉韧性，带着牛奶香味。成人之后，总不明白自己在超市里，见着西米为何流连忘返，原来它是童年的食物。其实也未必见得美味。人所习惯且带有感情的食物，总是小时候吃过的东西。

卖油条烧饼粢饭糕的店，从早到晚，都有人站在炉子边围着油锅忙碌，热火朝天。糕团店悠闲一些。各式传统制作的点心大部分是冷的，比如艾草青团、金团，散发着一股清凉糯实的气息，并无烟火气。午后卖一种龙凤大包，热的白面馒头，猪油白糖桂花捏在一起做馅，蒸熟后融成一摊甜腻芬芳的油，烫在舌头上。更是偶尔才吃的东西。一般都是买了孝敬老人的生日，每次吃到就觉得如同盛宴。

人 情

南方那种与自然和群体关系密集的居住结构，让生活十分便利，并使人保持对季节以及细节的兴趣。那时他们做什么都是喜气的，即使喝一碗绿豆汤，也会由衷地赞不绝口。对食物有着格外细腻热诚的心意。母亲买应季的食物，螃蟹、虾、贝壳都是生鲜的，何时吃笋，何时吃鲥鱼，喝何时的茶叶，吃何时的稻米，都有讲究。邻里亲戚走动，也是拿着最时鲜的食物。刚挖出来的一口袋土豆，刚摘下来的一篮子当地水果，慈溪的杨梅，奉化水蜜桃或者黄岩蜜橘。几只鲜活的鸡鸭。

所有的食物都显得喜气洋洋，情意十分充沛。

童年时，觉得身边的生活并不是十分宽裕，感觉却比现在丰足。人们收入不高，物资也有限，但人与人，人与外界的联系如水乳交融。

后来大家比以前富足，城市格局发展，生活方式相应变化。公寓里的邻居很少会彼此相交

一语。在窗户紧闭的空调写字楼里，面对电脑工作十多个小时，回家关上房门看电视，直到在沙发上入睡。城市商业中心楼群密布，植物稀少，看不到昆虫和鸟类。对季节和自然的感受力和敏感度下降。人一旦与群体和自然环境隔离之后，便会感觉十分不安，并且贫乏。各自隔离和孤独，已经成为工业化城市的本质。

我在北京，母亲捎来礼物，始终只是食物。一竹箩水蜜桃，一包羊尾笋，一大袋海虾和白蟹，粗草绳捆扎的大青蟹，都用盐水灼熟。又寄来包裹，里面分装着紫菜、虾皮、海蜒、笋干，每一包附上一张纸，写上具体食用和保存方法。这是旧式人的待人习性。现在很少见到人与人之间互相串门，互相分送食物。大家在公众场合里热闹聚会，一拍两散。有情意的礼物也是不屑送的。

而我那时，见到院落里邻居关系密切，几乎家家都相识。童家阿娘是温婉大气的老太太。陆家伯母生了五个儿子，都在这个院子里娶的媳妇，生的孩子，后来陆续搬出去。倪家伯母的三个女儿，个个美貌，而且嫁得好，有一个还嫁去香港。那在之前是了不起的事情。也有乖僻的。比如住在我家隔壁的一个女人，她离婚，独居，从不和周围的人说话。下班一回家就关起门，门里常有音乐声。后来她搬走，从房间里清理出大堆书籍和转盘唱片。印象中她见到谁都不笑，见到谁都不说话。她的生活方式显然提前二十多年，十分前卫。

母亲不是前卫的人。她情意充沛，到了五十多岁，还会提到二三十年前的邻居，尝试与他们取得联络。但她即使与这一切失去联系，也不会失去她在那个时代里形成的待人处事的方式，以及这种方式带给她的愉悦满足。这是那个时代的根基。是他们的源头。

消失

差不多到十二岁左右，城市逐渐开始扩建改造。很多老建筑老巷子计划要被拆除，居民迁移到城市边缘的新住宅区，城市中心的马路两边留出来商业用。大院子和马路都在计划之中。旧宅拆掉，马路拓宽。人行道两边的老梧桐全部被砍光，粗大树木被一棵棵锯倒，拖走。马路以此可以扩大一倍。

现在那里是一条宽阔平坦车来车往的水泥大路，路边种着细小树种。夏天太阳曝晒。两边耸立起高楼大厦。除了车流疾驶，人行道上很少有人走路。它不再是窄窄的树影浓密的柏油马路。古老粗壮的法国梧桐，麻雀，昆虫，院落，花草，停在晒衣架上的蜻蜓，热腾腾豆浆铺子，密集热闹的人群，全部被冲刷得干干净净。是一张没有留下底片的旧照片。我只来得及看一眼，便失去关于它的所有线索。只能用记忆来回忆它。

一座在唐朝获得历史的小城，如同一个经历过重重世事的老人，自有一种端庄郑重，百转千折的气质。在年岁渐长远走他乡之后，我似逐渐懂得它。当我能够懂得它的时候，它已不是旧日的它。它的青苔幽幽，流水潺潺，它的白砖黑瓦，樟木香气，它的窄长石巷，昏暗庭院，它的万物无心，人间情意。即使是一座古老的城市，人的意志依旧可操纵它的形式。迅速地推倒，轻率地摧毁，笨拙地重建，低劣地复古。

人群生活的历史在绵软纸页上呼吸，生息。留下建筑，文明，生活方式，内心信念，又逐渐被从发黄暗淡的纸页上抹去，丢弃。如同大群蚂蚁小心筑巢，更大的动物过来便扫荡一切。人为建设和营造的一切，凡此种种，终究不能存留和久活。

新的城市出现。旧的城市消失。有些人曾记得它的旧模样，有些人还记得一点点，有些人将完全不知道。他们被断绝与这座城市历史之间的关系，断绝与它的优雅和信念的关联。他们仿佛是孤儿，没有养分，生活在一个崭新的重新开始历史的城市里。它显得富足，干净，体面，只是和过去断了联系。包括它与传统精神支撑之间的关系，一刀两断，粗暴得没有任何留恋。推倒一切，改造一切，仿佛一切亦可以重新开始。下手果决。

一切都是新的。与以往没有任何关系。它们在一个荒漠上建立起来。新的人面对新的世界，只有蓬勃野心，没有风月心情。

池 塘

我幼时，是个害羞敏感的女童。家里来客人，就躲起来，从来不主动叫人。被指派要叫人，也不叫。就是不能开口。喜欢对着镜子，在头上披挂母亲的纱巾，裹起长裙，模仿越剧里的花旦，向往她们头上插的花，身上穿的裙装，向往那种美丽。但那也只是出于一种幼年审美的趣味，显然不是真实性格里的全部。

对有些事情有特别的抵抗。母亲试图让我躺在她的腿上，把脸仰在水盆上面，为我洗头，每次我都大声尖叫，抵抗极为激烈。因为觉得这样做会被淹死。但这纯粹是一种因为敏感而被放大了的幻觉。不喜欢哭，但却顽固。要什么东西，做什么事情，厌恶什么，或喜欢什么，都会一直执拗下去。感情太过分明执著。

经常与院子里的孩子打架。有时是别人把我的鼻血打出来。有时是我打了别人的头脸，别人家父母找上门来讲。母亲此刻会袒护我。但她自己年轻的时候，脾气暴躁，也经常打我。她打我是不手软的。我的性格总有倔强别扭之处，不是乖顺的女孩。

不常与同龄的女孩子一起玩。成年后也是如此，能够交流的朋友，大部分是男性。第一个朋友是父亲。之后，是那些与之恋爱的男子，也许是阶段性的有交往深度的朋友。我欣赏来自男性的能量、性格和智慧，不喜欢太为女性化的女人。略微有些邋遢和中性的女子，似乎更具备质感。又不喜对别人直接表达自己的情绪与感情，相处总有疏离感。

更多的时候，独自玩耍。在祖母家寄养，房子后院有个大池塘。夏日午后，蝉声嚣叫，我一般不午睡，精力充沛，偷偷溜出家门，在池塘边玩耍嬉戏。野草繁杂，红色蜻蜓成群飞舞，杨柳搭出绿荫，小小天地，好不热闹。一直逗留到暮色弥漫，空气逐渐清凉，浑身沾满湿热的汗水，依然不知道归处。隐约有人在户外叫唤，才穿过潮湿腥气的草丛，回家去。头发上沾着碎花瓣，膝盖上带着被硬叶片边缘划伤的细小血痕。手心里捏着水滴。也不觉得自己孤单。

游 戏

夏日午后，从二楼下楼梯，到对面的大厨房。大院子对面楼上的住户，因为距离不是很近，所以有些不是特别相熟。其中有个男孩，与我同岁，印象中记得他皮肤很黑，睫毛很长。母亲制止我与睫毛长的孩子玩耍，她觉得睫毛长的人，十分娇气计较。他们容易动怒，脾气不好。

他在楼下见到我说，去我家玩。我说，好。就跟着他去。我们穿越迷宫一样的走廊和楼梯。他的家在走廊尽头。他与我熟悉的其他伙伴不同，他们有时会害怕把家里弄乱，受到大人责怪，所以缩头缩脑。这个新伙伴，很是大方，拿出所有玩具铺到床上，我们便十分尽兴。玩着玩着，注意力由玩具转移到彼此的身体上。两个人像小兽一样彼此纠缠，厮打。用手抓着对方的手臂、头发、肩膀，要把对方扑倒。现在想起来，这个玩法很接近两只小猫的互相打闹。我们也是如此，彼此闷声不响，一鼓作气，肆虐行为暴力。最终他骑到了我的背上，把我的双手反扭起来。就此告终。

我回到家的时候，满头大汗，辫子都散了。脖子上有指甲划出的伤口。母亲询问，我说一直在跳橡皮筋。那时大概是五六岁。

隔一两天，又独自去找他。每次穿越那个光线阴暗气味潮湿的大厨房，往高高的木楼梯上面爬，心跳格外剧烈。大概自己也知道这是一件被大人知道会受责怪的事情。我们的游戏，彼此之间距离过于靠近。但我喜欢人与人之间这种完全取消距离的接近。它带有危险和禁忌，支持明确的存在感。是一种暴力，一种制伏。

大概一两周之后，暴力游戏自动停止。很快开始上学。我们都是七岁上的小学，我几乎没有进过正式的幼儿园。搬迁之前，会偶然在院子里碰见他，他越长越高，皮肤依旧很黑，长睫毛阴晴不定。彼此见到面，始终一句话都不说。

外表热闹顽皮的孩子，他们的举动是频繁的，可预见的，因此力道不足，可以控制。但是外

表沉闷的孩子，有时反而让父母措手不及。身边的人，不知道一言不发显得内向隐藏的儿童，背后到底有些什么。有时他自己也不确定，这火焰来自何处。只知道会突然爆发，或者蓄谋已久，做出一件极其隐蔽的逾越常规的事情。那只需要内心的一个指令。

喜欢跟能够让自己有向往之心的人交往，愿意为自己的好奇和禁忌斗胆冒险。那种天生的冒险和激越之心，有时候，真是十分可怕。

二十七岁之前，我身 t - 7111 种兽的成分占据了很大的作用。如果没有做到伤害，做到破坏，做到摧毁，就不够具备明确的自身存在感。如果试图分析自己的个性，追溯童年，性格里并存的切割面，也许是出生在高山围绕与世隔绝的村庄里，不断在乡村和城市之间回转抚养。没有单一坚定的价值观，缺乏可遵循的行为准则。在不同的人身边生活。也没有与人的稳定关系。

我给予身边人的负担，离奇乖僻都不是难题。叛逆时期，做过的一切事情，辞职，离家出走，以及与人之间来去迅疾的危险关系。这种与真实的生活联系在一起的行为，才是对生活本身做出的挑战。显得无知无畏。现在看来却又十分必须。因之后人才能对命运敬畏和顺服。

之二 村庄

兰 花

六岁时，与外祖父一起去山上挖兰花。带着竹箩筐、短锄、水壶，走过村子里鹅卵石铺就的小路，走过哗哗流淌大溪涧旁边的机耕路。一条石板桥连接溪涧两岸。边上有一棵大柏树，村里的人经常把死去的猫吊在上面。有时树枝上会吊着两三只，渐渐风干。过桥之后，是两条分岔的小路。一条通往东边，经过一个古老的土地庙，进入苍茫高山深处。另一条通往西边，那里是耕作的大片田野，种满茂盛的农作物。这一天是沿着东边山路走。

土地庙里有两尊小石像，木桌上供养水果和野花。香灰积累得很厚，可见经常有人来上香。小土地庙虽然简陋，但却显得静谧威仪。视野开阔，山风习习。春天，绿色树林之间遍地都是红色杜鹃花。只觉得这个位置十分殊胜，它使周围的一切显得井然有序，昌盛有余。

土地庙之后的山路高陡不明，通往层层叠叠的大山里面。山上除了我们两个，也没有其他人。外祖父背着箩筐，在路上没有说过一句话。他的大半生交付给土地和劳动，是沉默的男子。我尽力支撑体力，以便能跟上他的脚步，只觉得那条山路十分漫长。此时已完全远离村庄和田野。

幽深高山森林，树木夹道的山间小径铺满厚厚松针。午后阳光蒸腾起松脂辛辣气味，鸟声偶尔清脆响起，如影相随。不知道走了多久，外祖父停下来，把水壶递给我，让我在原地等候。他顺沿没有路迹的灌木丛往底处爬。用手抓住杂草，小心挪动脚步，一点一点下退。茂密绿草在风中摆动。他很快消失了身影。

坐在山顶树荫下，阳光从松针缝隙里洒到眼皮上，点点金光闪烁。满山苍翠里，只听见松涛在大风中起伏，如同潮水此起彼伏。好大的风。格外湛蓝的天色蔓延在群山之间，白云朵朵。那一刻时间和天地似乎是停顿的，凝滞的。却又格外寂静豁然。

等了很久，外祖父从山谷底处爬上来。他的短锄沾了泥土，背后竹筐里装着刚掘下来的兰花。粗白根须裹着新鲜泥巴，细长绿叶如同朴素草茎，花苞隐藏其中，难以被分辨。他渐行渐远，寻找兰花的踪迹，又只采摘六七捆，内心清朗，一点都不粘着。采完就回转。

外祖母把这些兰花草种在陶土盆里点缀庭院，余下的分给邻居。顶端紫色生涩花萼翘立，不用晒很多太阳，放在阴凉走廊下，过几天花苞就绽放。浅绿色花朵不显眼，凑近细嗅，有沁人心脾的花香。令人心里通透。它们是这样的香，气味清雅，不令人带有杂念。只生长在难以抵

达的幽深山谷，与世隔绝，难以采摘。却又丝毫无矜矜。

家里的人都爱兰。兰花真实的天性不会被复制和变异，也不与这个世间做交易。空谷幽兰，何其贴切。外祖父知道它们在哪里。年年春天，心怀爱慕走过远路，去故地拜访它们。这在我的心里留下印象。

童 年

外祖父在地里种番薯多。收下来的番薯晒干切成白色丝状小条，上面有细碎粉末。收集起来，可以吃很长时间。番薯叶用来喂猪，外婆用番薯叶南瓜和米糠喂养那只大猪。干柴烧完之后的炉灰还有着热力，把装了番薯干和红小豆的陶罐深埋进炉灰堆里，焐一个晚上。早上把陶罐拿出来，里面的粥温热但烂熟。放一勺白糖进去，把粥捣乱，经过咽喉落入胃里，绵密妥帖。他们都爱吃得甜。

外祖母习惯早起。大概五点多天未亮，她就起身在厨房和房间之间来回穿梭。她和那个年代的每一个农妇一样，勤劳周转，有做不完的家事。快过年的时候，尤其忙碌。把糯米磨成粉，做年糕，炒瓜子花生和米花糖。所有的点心都自己来做，一屉一屉蒸熟。在春节常做的两种点心，一种是豆沙馅的糯米团，豆沙加了白糖和桂花，很是甜腻。团子表面洒着红色米粒，中心处染了红色，叫它红团团。还有一种是萝卜丝咸菜豆干馅，糯米层略有些硬。嚼起来更有清香。

临近春节的冬天早晨，外祖母早起格外忙碌。厨房里的火灶，干柴塞进去，火苗闪耀，松枝和灌木发出劈啪脆裂声音。由庭院里天井打水，倒进水缸的声音，鸡鸭和猪发出的声音，碗盘的声音，忙碌而迅疾的脚步声……种种声响，惊动一个寻常清晨。棉花被子是有些重量的，但很暖和。只有露在外面的脸庞冰凉。即使醒来也不愿意马上起身穿衣。躺在微亮的凌晨蓝光里，看着暗中火焰跳动的光亮，耳边交织这些热闹却不喧杂的声音，心里觉得非常寂静。又只觉得自己会失去这样的时刻。幼小时心里已有惆怅。

春天，种在庭院里的杏树开出花来。粉色花瓣洒落一地。夏初，栀子花一开上百朵。到了盛期，把花采下来分送给邻居，摆在房间里，别在衣服边，戴在头发。都是那么香。喷喷的香。酷暑午后，从院子里走出来，来到大溪涧边上。踩着清凉溪水底下的鹅卵石，小鱼小虾盲目地撞到脚背上。秋深天空蓝得格外高远，空气也清冽。而冬天夜晚的大雪总是来得没有声息。清晨推开窗，才惊觉天地已经白茫茫一片。

大自然的美，从来都是丰盛端庄的。郑重自持。如同一种秩序，一种道理。

童年的我，有时躺在屋顶平台远眺高山，凝望遥不可及高高在上的山顶边缘，对它们心怀向往，渴望能够攀登到山顶，探索山的深处，知道那里到底有些什么。可当站在山顶的时候，看到的依旧是这种深不可测的神秘。自然给予的威慑，它的寓意从无穷尽。

一个孩子拥有在乡村度过的童年，是幸会的际遇。无拘无束生活在天地之中，如同蓬勃生长的野草，生命力格外旺盛。高山，田野，天地之间的这份坦然自若，与人世的动荡变更没有关联。一个人对土地和大自然怀有的感情，使他与世间保持微小而超脱的距离。并因此与别人不同。

清风桥

母亲出生的地方，是靠近海边的一个村庄。她在那里度过童年、少年，以及出嫁之前身为年轻女孩的时光。

我和母亲，有数次清明回去村庄。春天山野，空气清新，阳光明亮，气候略带寒意。山上的杜鹃、梨花、杏花、桃花，正值大片盛开。母亲带我去看以前的房子，顺着窄小鹅卵石街道，走到陈旧木楼前面。内部已面目全非。被新的主人当成储藏屋，堆满干柴和农用工具。但是母亲记得房子以前的结构，彼时她的祖母开小旅馆，她与弟妹们住在阁楼上，日子一样欢喜深浓。

《莲花》里面，内河的故乡儒雅，那些台风，集市，大海，渡船，洪水漫过街道的描写，来自母

亲断断续续并不完整的回忆。她的口吻始终是愉快的，带着天真，自动过滤掉世间的动乱和贫困，只有一种充沛浓烈的情意。

村庄最主要的大街道，新铺过水泥，显得平整宽大。街道上空空荡荡。一家绸布店，卖旧式被面和缎料。一个老人在街边做饼，守着煤炉窝。黄狗慢慢跑向街头另一端。这是一条平淡无奇被修整过的街。母亲说，这里以前是一条大河。水从大海分流出来，穿过村庄的中央。河岸两边住满人家，打开后门，就在河边洗衣服取水，真是热闹至极。这条大河，就是整个村庄的命脉。河上有一座石桥连着两边人家。那座石桥历史悠久，圆拱形，大块大块方正的青石铺垒。夏天，桥上凉风习习，人们铺张凉席就在桥上乘凉过夜。

后来乡政府决定围塘，把这个海边村庄彻底改造。他们沿海填田，铺平大河，拆掉石桥。于是，这个曾经热闹繁华的海船靠岸产品交易的村庄，随即冷寂下来。再没有大船停靠，没有人来交换物品，没有规模盛大的集市。没有了河。没有了桥。只有两个大桥墩还在。旁边立着一块石碑，记录这座桥被拆的历史。填河拆桥，被当作一个功绩在纪念。

母亲站在水泥地面上，看着白茫茫前端，仿佛眺望她童年时带来无限乐趣和生机的河。我的眼前浮现出那无限喜乐喧嚣与天地一体的河边生活。却再没有人会知道那座大石桥的形状。

它的名字，叫清风桥。

祠 堂

古老的祠堂，纯木结构，里面立着一个泥塑将军像。后来重新修补家谱，逐渐了解这个村庄居民的祖先，是一个王族的分支，从山西逃难到此地，繁衍子孙，并且用同声不同形的方法，改变了姓氏。所以这里的姓，在百家姓里找不到。这个山西的王抵达浙江，抵达层层叠叠的高山深处，最终寻找到一块傍山依水的土地。再往前走，就要抵达东海边，无处可逃。可见此地给予他庇护。

祠堂大戏台以前每年春节都演戏。唱戏班子在附近几个村庄里轮流演出，那是极为热闹的盛会。包括晒稻场里的露天电影，也是如此。后来一律都没有了。童年时候，村庄里还没有电，家里点煤油灯。再后来，有了电，有了煤气，有了自来水。富有的人家把两三层高的小楼盖起来。鹅卵石小路成了水泥地。只有村口大溪涧的水搁浅和污脏，水不流动，到处堆满垃圾。本来还能看到溪水边成堆被晒干的鱼的尸体。后来就什么都看不到。

它不再是童年记忆里从东边蜿蜒而来的大溪。哗哗流淌，清澈见底。女人们在水边洗衣，洗菜，孩子们游泳嬉戏，水里浮现游动灵活的鱼群。大溪曾是村庄的一条血脉，供出养分和活力，现在人们已经不再需要它。干涸的溪水，如同村庄的现状。村里壮年男女都外出打工，只剩下老人孩子和妇女在家里。白日里空落冷清。

祠堂依旧保存着。华丽精细的木雕结满蛛网，残损却又栩栩如生，保有昔日宗族权力集中地的荣耀。戏台早已荒废。一堆年暮老人围坐着观看电视，打麻将，抽烟。昔日祠堂的热闹盛会，几近一场春梦，没有留下丝毫痕迹。

村庄富足起来，原先自成一体的静谧和丰盛，也被经济大潮冲洗荒废。走在以前举办集市的唯一一条街道上，旁边还未拆去的老房子墙壁有向日葵和毛主席头像的雕刻，写着语录。战争，文革动乱，市场经济，一样样都浸染到此地。唯一不变的，是周围寂然沉静的高山。它们依旧是古老的时代里，落难的王抵达此地的形状。他相信它们会给他庇佑，于是带着家人和随从下马停车，在此建立家园，开垦土地，种植庄稼，繁衍子孙。一个古老的村庄就此产生和延续。

我与母亲，记忆中的村庄，都是一样。被时代的潮水反复而无情地洗刷。只留下断壁残垣。

之三 日影飞去

图书馆

小学四年级，得到第一个图书馆借阅证。父亲常去市立图书馆借书，给我也做了一个。他爱读书，偏向政治经济和历史。也喜欢文学，订阅文学期刊。家里书橱底处的书，在黄梅天纸张潮湿，需要在有阳光的日子里晒干。干了之后留下淡淡发黄褶皱。书柜里总有一些皱巴巴的书。他爱书，我便也就喜欢看书。在图书馆里借书，从看民间神话开始，阅读唐诗宋词，又看世界名著。那时只有这样的书。没有上世纪八十年代出生的人所痴迷的卡通漫画、校园小说。通通是没有的。

记忆中的市立图书馆是一个幽静所在。门口有高高门槛，夏天挂细竹凉席，冬日放下厚布帘。管理图书的人面容清瘦有雅气，从不大声说话。来此地的人，也是如此。这处古老的明式建筑，走廊阴暗迂回，尽头是围墙耸立的庭院，天井里分别有两棵粗壮的腊梅和玉兰。春天，玉兰开出大朵白花，淘气的孩子扔石头块上去，把大花打落下来，花瓣洁白瓷实，指甲尖划上去掐出浅褐色印痕，平白添了折损。这花其实并无用处。它就是兀自盛开着，气味诡异。又实在是一种高傲的花，禁不起把玩。

冬天，腊梅树开花。圆粒小花苞密密麻麻，挨列在黝黑疏朗花枝上，半开或绽放。金黄色半透明的花瓣，像蝉翼一样轻微颤动。下过一场雪，花香在寒冷空气里更显凛冽。孩子们爱慕它，依旧想偷摘，折下梅花枝兜在怀里，悄悄带回家去。我从没做过这件事情。只记得每次走过，仰头看花树，心里敬慕得会微微发疼。是孩童时的惊羡爱慕。它们都是开花时会掉光叶子的树。光秃秃的枝桠，衬托着花朵格外清高孤傲。

后来，这座图书馆和那些花树，全都消失不见。

旧 物

他去太原出差，在书店买了一本书，是指导少女如何正确对待自己的身体、心理、情感，以及要具备的礼仪。那时这样的书显得较有西方文明的意识，买的人尚不多。我十四岁。他在扉页写上赠语，回到家里，也不当面交给我。只是放在我的枕头边。这种含蓄是他的方式。

他也许始终把他的长女当作一个儿子在养。给予厚望期待我的人生。从小灌输的理念，是要努力有上进的心。这属于一个男子的价值体系和格局。如果他是一棵树，我与他的血缘，就如同树枝的分权。他也许曾希望我能朝向更多人世的实际，我却趋向天空的另一边，是空寥的白云苍茫青灰天色。与其热闹着引人夺目，步步紧逼，不如趋向做一个人群之中真实自然的人，不张扬，不虚饰，随时保持退后的位置。心有所定，只是专注做事。但骨子里性格毕竟还是更接近男子，非常刚硬。

即使在我长到二十多岁的时候，他还依旧叫我囡囡。这是江南人对女婴或女童的称呼，是宝贝的意思，带有溺爱的意味。一般叫到五六岁，肯定是不叫了。但是他从没有想过要改口。

出生证也是他整理保留的。纸片已发黄，上面用钢笔写着出生的年月日，孩子的名字，接生婆的名字。我在家里被接生，母亲难产。他把它塞进我小学三年级时用的一个红色塑料封皮日记本里，本子很小，大概十厘米的长度和宽度，封面上有一艘蓝色小帆船。用浅蓝色钢笔墨水写的字。里面并不整洁，东涂西抹，呈现惯有的不耐烦的跳跃思维。扉页上照例有郑重其事写着的自我勉励，正文里呈现的，却全都是一个天马行空的女童的内心。写歪扭的字，自己编诗作文。

那个日记本他时常说起。他保留着它，十分喜欢，经常翻看。如同他保留我婴儿时期的头

发和穿过的棉衣，学校里的成绩单，被我丢弃的认为不够好的照片，诸如此类一切的种种……这些无用的过时的票据、纸张、文字、文本。这种对时间和往事的执意留恋。这样的留恋使他的感情深刻绵长容易受到伤害。

他去世后，我把他保留的一切，大部分转移到自己身边。包括他的日记、旧衣服，以及骨灰。只是我后来开始不喜欢自己的历史，定期烧掉旧日的信件，清空电脑里的文档，也从来没有对别人倾诉的习惯。长年独立生活在异乡，习惯不能暴露软弱和困惑。那种暴露，对自闭的个性来说，是一种羞耻。除了书写。毫无疑问，书写给予人的内心另一个用以存在的空间。创造它们，又随时清空和抛置它。这样，才能觉得自己是分明而洁净的，也没有任何心事可以留给这个世间。

一个人若太具备感情，是会自伤及伤人的。的确如此。

锦 衣

一件织锦缎中式棉袄。菊花扣全部由手工扭制，丝棉夹层，衬着纯棉里布。暗红底子，朵朵深蓝牡丹和兰花，枝叶纠缠。这件衣服，母亲因为一直藏在柜子里，绸缎已经被压得失去光泽。领口内缝制的商标，绣着工厂的名字。她后来送给我，说，留下来做个纪念。这是二十年前，父亲的工厂缝制的衣服。

他是家里长子。祖母生他的时候，不过十五六岁，不懂得料理幼儿，给他洗澡擦身，无意把左腿拉重，关节渐渐畸形。到骨骼完全成型，要恢复已很困难。他不是没想过要动手术，但手术复杂，后来也就放弃。年轻时，只是走路稍微有些不顺。逐渐年老之后，一旦气候发生变化或者身体劳累，左腿就肿痛难忍，十分艰难。

他是天资聪颖有志向的男子。在高中成绩优秀，本可以保送大学，但因家庭成分牵累，只能下农村教书。祖父的错误貌似十分偶然，但人被命运摆布时，完全身不由己。总之，家里开始败落。祖父被派去修水库，孩子们都被送去农村。父亲显然并不想一直埋没在村庄里，唯一的所得，是在那里认识了我的母亲，并且有了他的第一个孩子。他的长女，也就是我。

回到城市之后，进入绣品厂工作。那本是一个安稳的闲职，但很快自动辞职，给政府写信申请厂房，想成立刺绣品工厂。写信的理由，是要解决郊区农村闲散妇女的就业问题。他出人意料地干成了这件事。有记者来采访，登上日报整版。那时还尚未出现下海的概念，大家都在本地工作。他是个先行的人。他很勤奋，鼎盛时期，工厂产品输送全国各地区，并且出口。需要经常出差，走遍全中国大大小小城市。在大部分时间里是个工作狂。

总是很少在家里。工作繁忙，早出晚归。从不带我去看电影上公园。在年幼时，我不具备能力懂得他，也不够爱他。儿童除了天生的依赖和需索，其实并不懂得爱别人。也许那时我更渴望拥有一个体格健壮时间闲适的父亲，能带我上街买玩具，给予我更多关注。我对他有许多失望。这种失望后来与我对他的爱纠结在一起，成为我们彼此关系里黑暗的核心。

他喜欢旅行、阅读、工作。不嗜烟酒，从不娱乐，别无爱好。本质上他是个格局远大的人，有别于身边普通人，如果身体健康，可以做更多的事情。只是腿疾一方面束缚他的身体，使他精力被削弱，很多事情能够想到但不能充分去做，一方面难免影响心态和情绪。人在疾病或疼痛的时候，总是会郁郁寡欢，意志消沉。他身上负担的阴影十分沉重。

工厂最终由于被拖欠货款、大环境的起伏等种种原因衰落下去。父亲个性上的缺陷亦是其中因素。他终究还是一个厚道的商人。他结束了刺绣品生产，转换行业。这个工厂耗掉一个男子最为强盛的精力和时间，回报给他的更多是失落。是一个时代的波折，烙刻在一个顽强的男人理想上的印记。他所拥有的时代、出身和体格并未给予他太多机会。

他的一生，一直在试图超越命运的阴影带给他的压抑。像一个穿越森林却陷入沼泽的人，奋起之心格外激烈，挣扎的勇气，又实在是悲凉。我的父亲，就是这样一个男子。他试图冲出小我的躯壳，把自己放在一个博大的结构里面，那个结构包含他对宇宙、生命以及自己的人生的某种理解。他做的所有事情，都是为了实现这种超越。也许他没有取得俗世概念中的成功。我只